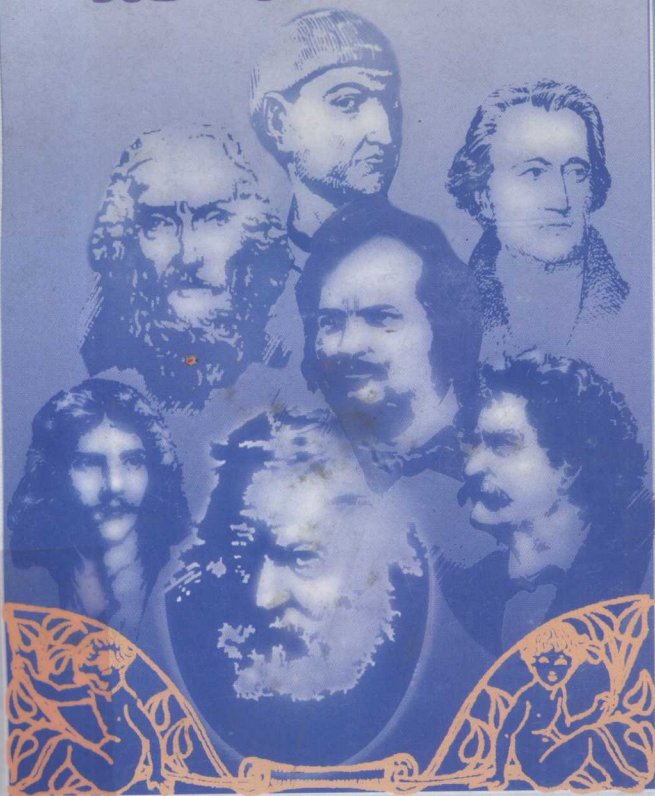


12

世界名著 精华速览



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

12

世界名著精华速览

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



目 录

永别了，古利萨雷！（前苏）	艾赫玛托夫（1）
死刑台（前苏）	艾赫玛托夫（8）
爱情的历程（前苏）	阿纳尼耶夫（19）
阴谋与爱情（德）	席勒（29）
爱米丽雅·迦洛蒂（德）	莱辛（37）
茵梦湖（德）	奥特多尔·施笃姆（44）
臣仆（德）	亨利希·曼（56）
布登勃洛克一家（德）	托马斯·曼（70）
西线无战事（德）	雷马克（83）
十字军骑士（波）	显克微支（94）
灯塔看守人（波）	显克微支（105）
变形记（奥）	卡夫卡（113）

永别了，古利萨雷！

艾赫玛托夫（1928— ），当代前苏联著名作家之一，50年代初开始发表作品，《查庶莉雅》是其成名作。《永别了，古利萨雷！》及《死刑台》等开辟了一种新的象征手法，成功地揭示了前苏联某一历史阶段的人的命运。

一辆破旧的四轮大车上，坐着一位老人。毛色浅黄的溜蹄马古利萨雷也已经老了，很老很老了……

这段通向高原的路很长，爬起来实在叫人心烦，对塔纳巴伊来说简直是一种惩罚。他不喜欢慢腾腾地赶路。年轻时他去区中心办事，回来的路上总是快马加鞭，飞身下山。当时老朋友乔罗还批评他性子太急哩。

可这回，塔纳巴伊坐在车上，却习惯了，服老了。他慢悠悠地赶着车，心里念叨，从前跟他一起搭伙赶路的人，现在有的去世了，有的老了，呆在家里享清福了，而年轻人出门，现在都坐汽车，谁愿跟他一起赶着老马受罪！

他发现马也支持不住了，越来越没劲。他哪里知道这是这匹老马一生中最后一次爬这段坡，他哪里知道古利萨雷已是老眼昏花看不清前面的什么了。

可它也有过好时候，一生出尽风头，要是从前想让它来

驾辕，简直是对它的侮辱。这自然是很遥远的事了。此刻溜蹄马正竭尽它的最后气力，走向生命的终点。

古利萨雷感到蹄下的土地在晃动。在它逐渐消逝的记忆里，隐约闪现出遥远的夏日，那露珠晶莹的柔软的草地，那美妙而不可思议的世界。在这个世界里，太阳常常像马那样嘶叫着，从一个山头跳到另一个山头。而它，傻呵呵地，立刻飞跑起来，去追赶太阳、跑过草地。它跑过各式各样的道路，驮过形形色色的骑手，而路——却永远没有尽头……

老人和老马，孤零零地伫立在荒凉的古道上。

他头一回见着溜蹄马，是战后回乡的时候。那阵子刚刚胜利，沿途有管乐队迎送，妻子在家里等着，儿子快8岁了，坐在军用车上仿佛是第二次获得了生命，未来那么简单明了，他觉得应该赶紧生活，贡献自己毕生的精力！

回来后，他到山里放马去了。那时溜蹄马才一岁半，不久，它就跨进了美妙的青春时代。它长高了，躯体变成一个三角形，有一种强烈的欲望支配着，那就是酷爱奔跑。它常常领着一群同龄马，纵情驰骋。它一马当先，像颗金色流星似的。即便到了深夜，它仿佛还梦见大地在它脚下飞驰而过，风卷着鬃毛在耳边呼啸。

破旧的四轮大车，在空旷的路上吱扭吱扭地慢慢走着。马的整个身躯晃来晃去，东倒西歪。塔纳巴伊看马实在不行了，就把老羊皮袄往地下一扔，急急给马卸套，把马从辕下牵出来，把颈轭摘下，随后，把全套马具扔在车上。马没有了颈轭、挽具，头显得特别大，站在这寒气逼人、暮色苍茫的草原上，活像个幽灵。

塔纳巴伊蹒跚着，心里感到一阵苦楚：“我们全都一样，只是到生命垂危的时候，快死了，才恍然大悟，古利萨雷驮

过的人多啦，谁没骑过它！可现在老了，大家都把它忘了。可从前，它是匹怎样的马啊！……”

远处来了车，灯光像明晃晃的圆球，越来越近，司机认识塔纳巴伊，让他上车，他说：“我得带上马”，司机说“这具活尸，扔了喂狗得了，何必跟着？”汽车又远去了。

战后的一年，也许是塔纳巴伊最幸福的日子，每回从区里回家都要在路上遇见那个女人，两人或悄声细语，或就默默无言走着，古利萨雷感到主人的心情变轻松了，声音变柔和了，手也变温暖了，所以它就喜欢在路上碰上这女人，而她的手也会在古利萨雷的鬃毛上蹭来蹭去，谁的手也没有她的那样柔软。世界上没有一个人的眼睛能跟她的相比。

那年头，不论对塔纳巴伊还是溜蹄马都是黄金时代，一匹千里驹的名声不下于一个足球健将。昨天的毛孩子忽然成了天之骄子，群众欢呼的对象。后来它渐渐退场，最后被彻底遗忘，首先把他忘记的，往往是欢呼得最响的人。而有了名声，也就有了嫉妒，也就有了不择手段……。

那年春天，群众大会后就开始了各种竞赛，哈萨克之最热衷的是赛马，像这样的群情激昂，在战后还是头一回呢。

赛马开始了，差不多一半路程时，它前面还有几百匹马在飞奔。终于，那些马有些累了，而古利萨雷似乎才刚刚发动，此时，它似乎处于某种奇异的状态之中，知觉也没了，什么声响都听不见了，只知道自己在跑。最后，所有马都在身后远远消失了。人声鼎沸，溜蹄马清楚听到人们在叫“古利萨雷！古利萨雷！”于是它像吸进空气一样，把这些欢呼声都吸进体内，精神为之一振，带着新的力量冲去，冲到终点。

天黑了，塔纳巴伊走过沉睡的山垭策马独行，主人没有回到放牧驻地，而是在那个女人的屋子前停了下来。“谁在外

头？”里面传出人声，“是我，贝贝桑，你开开门。”贝贝桑出现在门口，穿着一身白衣裙，黑黑的浓发披在肩上。

主人的手从来没有抖得这样厉害，古利萨雷被系在外面的柱子上。他跟她进了屋，不久，窗里的灯光熄灭了。

月色正浓。古利萨雷举目朝院墙上头张望，它看到夜幕中高耸的群山，沉浸在一片乳白色的月光之中。它警觉地静耳细听，灌渠里水淙淙作响。苹果树上落下的花，悄悄落在马头上，马鬃上。

这些5月的夜晚，塔纳巴伊交了好运，溜蹄马也开始了某种夜生活。

一天夜里，古利萨雷听得一阵可怖的隆隆声滚滚而来，这是马群逃散了，暴风雨正好倾盆而来。在它的内心深处，激起了保护同类的本能，它发疯般地扯着笼头，不停嘶鸣着，主人穿着一件贴身白衬衫冲出屋里，身后是那穿白衣服的女人。塔纳巴伊驾着它就往暴风雨里奔驰。

终于，马群逐渐找到了，早晨，塔纳巴伊的妻子正好遇上他。她压低嗓子说：“我去给你找几件衣服，这副样子，怎么能见人呢？”

马群不慌不忙地走着，塔纳巴伊忽然跳下马来，扑倒在草地上，失声痛哭起来。他心里明白，他失去了一生中最后的幸福。当再次走过那女人的院子时，他没有拐到里面。

临近午夜，马再也走不动了，塔纳巴伊嘟嘟哝哝唠叨了一阵，可它什么也听不见。他搬来点枯枝，燃堆篝火，让马躺在一旁。渐渐地，古利萨雷暖和过来了，坐在对面的老人一会儿见了，一会儿又不见了，火光闪动着。它仿佛又与它的主人回到了那草原上暴风雨的夜晚。

这年冬天来了一位新主席伊勃拉伊姆，老主席乔罗交完

工作就进医院了。那天，他递给塔纳巴伊一张纸条：“巴信巴卡索夫：将溜蹄马古利萨雷送交马厩，供坐骑用。此令。农庄主席”

正如他妻子所说的，马是农庄的，而农庄主席就是农庄的当家人。溜蹄马被带走了，他的心也被带走了。他只有独自弹起那悲伤的《骆驼妈妈的哭泣》。

一天早晨，古利萨雷拖着一截绳子跑回来了，可是不久来了两个马倌，古利萨雷又被牵走了。可是没过几天，马又跑回来了，这一回，既没有笼头，也没有马蹬。可是第三次，它是带着脚链跑回来的，四条腿给铁链磨得鲜血淋淋。

这次，伊勃拉伊姆决不轻饶古利萨雷了。这天，那么多人围着它。一根套索落在马脖子上，猛地一拉，古利萨雷倒在地上，鬃索像烧红的铁链似地掐进了皮肉，直到四条腿都捆在一起。新主人跳到躺倒的马前，带着不加掩饰的仇恨，得意洋洋地奸笑着。

两星期后，塔纳巴伊做了个恶梦，清晨，他匆匆地向马厩奔去，看到古利萨雷尾巴上缠着绷带，后腿中间夹着一个血肉模糊的、水罐般大的鼓包，没精打彩地把头埋在饲料槽里。他的梦应验了：马被骗了！

塔纳巴伊慢慢地走开了，他满腹疑团，苦思不解。刚建立集体农庄时，人们满怀希望，接着，就是为这些理想而斗争。过去多少年了，农庄的家业就像座破毡包。过去的会议条律是自己订的，可现在却尽扯些空话。管理农庄的，好像不是庄员群众，而是个外来人。

还是那个晚上，老人老马滞留在路上。在峡谷上燃烧着一堆篝火。一生的经历在脑子里度过。啊岁月！岁月！岁月如同飞跑的溜蹄马，转眼便无影无踪……后来，当他接过羊

群，当上了羊倌，那年的暮秋和早晨又发生了什么事呢？……

寒冷的冬天，草儿枯了，羊群大批大批的死去，谁都想思重重。

这一回骑着溜蹄马来到的，是区里派到农庄来的特派员谢基兹巴耶夫，专门来检查羊群死亡情况的。

一进屋子，他便气冲冲地冲着塔纳巴伊：“成何体统，一个羊倌，还是共产党员，就眼睁睁地看着羊羔大批死去？”塔纳巴伊挖苦道：“这些羊，大概不知道我是共产党员。”

“你说什么？”谢基兹巴耶夫刷地一下脸红了，“社会主义竞赛你参加了吗？义务你承担了吗？哎哟，我看，你是破坏分子，人民的敌人，该坐班房！”

塔纳巴伊气极了“什么任务，去他妈的！你还不知道庄员过的什么鬼日子吗，还好意思呼么喝六的！”

这桩事发生三天后，区党委召开了一次会议，把塔纳巴伊传去了。区委书记读了谢基兹巴耶夫的报告，其中详列了塔纳巴伊构成犯罪的全部言行。其中没有一条是塔纳巴伊能承认的。完了，书记问道：“巴卡索夫同志，你承认属实吗？”“是的，”塔纳巴伊闷声答道。

谢基兹巴耶夫起来说了：“我代表的是区党委，在当时场合下，也可以说我代表的是整个党，因此我不能容忍任何人嘲弄党的威信。我可以断言，巴卡索夫是一个具有敌对情绪的危险分子。”

会议结果同意将塔纳巴伊开除出党。

塔纳巴伊神色泰然地离开区委会，心情糟透了。在马柱旁边，他跟古利萨雷并站在一起。古利萨雷还是那样高大、英俊、强壮，当塔纳巴伊走到他跟前时，它来回倒换着前蹄，一对乌黑的眼睛平静地、信赖地望着他。

“忘了我吧，古利萨雷，别生我的气。”塔纳巴伊对它小声耳语，“我太不幸了，太不幸了。”他突然抱住马头，哽咽起来。

溜蹄马古利萨雷一动不动地躺在篝火旁，头枕在地上。生命正悄悄地离它而去。塔纳巴伊把头贴住马颊，同伙伴告别：“你是一匹伟大的马，古利萨雷。你是我的朋友，古利萨雷。你带走了我最美好的岁月，我会永远记住你的。有朝一日，咱们还会在那个世界上见面的。……”

死刑台

艾赫玛托夫，见前篇。

一架直升飞机闯入了宁静的山区。飞机的轰鸣声引起一阵山崩。崩落的石块正好砸落在狼窝上。母狼阿克芭拉正在窝内休息。这突来的骚扰引起了她腹中狼崽的骚动。母亲的本能使她产生了保护后代的决心。她恶狠狠地盯着飞机。她的丈夫——公狼塔什柴纳尔在一旁守护着她。

她和他是一年前来到伊塞克湖周围的高原的。这一对狼有着悲惨的经历。他们原来住在莫么库梅大草原，过着自由自在的生活。在他们结合后第一年的春天，有一次他们带着他们头胎生下的三只小狼崽去熟悉周围环境。当他们来到一片奇异的草地时，母狼吩咐停下休息。这种草有母狼那样高，发出一种奇特的气味。吸了这种气味后，起初会感到兴奋、轻松，过后则会感到醉意。两头大狼吸足了这种气味，躺在洼地上休息。三只小狼则在四周。突然，小狼们发现了一个头戴巴拿马草帽的人。他只穿着游泳裤和球鞋，不知为何踏着草地跑来跑去。这个人发现小狼后就和善地走过来，向小狼崽们伸出双手。小狼并不知道惧怕，也想迎上前去。阿克芭拉却赶来向来人扑去。那人恐惧地蹲下身子。母狼从他的头顶上跳了过去，接着又回扑过来。她发现，这个善良的人并不想伤害她的子女，就带着公狼、小狼离去了。这是阿克芭

拉一家与人的第一次接触。

这一年的冬天，小狼们都长大了。一天，两只老狼带着三只小狼去捕捉羚羊。正当他们偷偷地接近羊群，准备发起攻击的时候，天空中轰隆隆地开来了两架直升飞机。母狼正想带着全家逃开，但是被直升飞机驱赶的千万只羚羊像潮水般冲了过来。这几只狼都十分清楚，停下来就会被羊群踏成肉泥。因此，他们在庞大的羚羊群的裹挟下，也拼命地奔跑起来。天上的直升飞机和地上的越野汽车吼叫着，急驶着，不断地把零散的羚羊驱入这奔腾的巨流。而越野汽车上的人们就用枪疯狂地射杀羚羊。阿克芭拉的三个孩子也全部被射杀了。

原来，州里为了完成五年计划最后一年的肉类生产计划，组织了这场大规模围猎。猎得的羚羊将当作肉类产品上交。

傍晚，死里逃生的阿克芭拉和塔什柴纳尔摸索着来到老窝旁。那里停着一辆军用越野车。车旁的篝火周围坐着几个人。两只狼见此情景，只得悻悻地走了。

车旁那些人，都是被招募来围捕羚羊的。头儿叫康达洛夫，原来是惩戒营的上尉，待人十分凶暴，他的副手米什卡的蛮横劲比他有过之而无不及，张口就要骂人。此外，还有酗酒的演员汉姆莱特—加尔金，因渎职罪被判过刑的乌久克拜和司机科帕。他们的共同特点是，在生活中都是失败者。其中有三个人与妻子离了婚。他们对社会都有一种情绪，似乎社会欠着他们什么。他们都想在围猎中挣一笔大钱：只要往载重卡车上扔一头死羚羊就可得到半卢布的报酬。这时，在堆满羚羊的车厢里，躺着一位被捆住手脚的青年。他叫阿夫季·卡利斯特拉托夫。阿夫季是教堂职员儿子。他在神学校读书时曾被神甫们认为是优秀神学生。后来，他因思考现

代人与上帝的关系问题，被教会视为异端。主管总主教辖区神学校的神甫亲自跑来规劝他，而他却针锋相对地反对神甫的宗教教条。阿夫季坚持认为“上帝也应当有发展的特性”，结果被革出教门。现在他靠在州共青团的报纸上发表文章和变卖父亲留下的旧书度日。

这是阿夫季第二次到中亚来。他的第一次中亚之行是在5月份。当时，他从一位当中学历史教师的朋友那里得知，有许多贩卖毒品的黑团伙从苏联各地跑到哈萨克斯坦去搞大麻。贩毒者诡计多端，手段毒辣。他们对青少年的毒害和威胁尤为严重。阿夫季自认其使命是教人善良，于是决定打入犯罪团伙，弄清内幕，以便写文章呼吁社会对吸毒、贩毒的罪行引起重视。

阿夫季通过一个黑团伙分子喀山火车站的搬运工“熨斗”搞到了去中亚的火车票。与阿夫季坐在同一车厢里的有两名贩毒者，其中一个年约20岁，名叫彼特鲁哈，另一个叫辽尼亚，年龄只有16岁。在接触中，阿夫季了解到，彼特鲁哈生长在农民家庭。他觉得几个哥哥的挣钱方法太苦，不如他贩毒来得轻松，到哈萨克斯坦逛一趟，就可以回家乡舒舒服服地享受一年。辽尼亚是一个孤儿，先后收养过他的两个家庭对他的教育都不得法，最后他被卷入了吸毒、贩毒的活动。

共同的旅行生活使阿夫季“理解了那些心灵上有隐秘的人的心理状态。他感觉他的旅伴们尽管表面上似乎镇定自如，但内心里都有一种恐惧感和沉重感。他想把这些人的灵魂从罪恶中拯救出来。

第四天，列车开到了山区，很快就要到扎尔帕斯萨兹了。几天来，阿夫季一直没见到过头目萨姆，他从彼特鲁哈的谈

话中知道，萨姆是一个凶暴残忍的人。

次日一大早，彼特鲁哈就叫醒阿夫季和辽尼亚，到草原上去采大麻。突然，一架直升飞机飞来，在他们头顶上转了一圈，彼特鲁哈又是一阵恐惧。过后他让阿夫季采集一小盒大麻花粉，以便第二天在 330 公里处作为见面礼送给萨姆。阿夫季按照彼特鲁哈的指点，脱去衣服，只穿着游泳裤在茂密的大麻丛中奔跑，用身体沾取大麻花粉，然后再把花粉从身上刮下来。他吸进了大量花粉，产生了幻觉。他觉得自己坐在一个摩托女郎的车座后面，不知不觉中离开了彼特鲁哈他们。就这样，他和母狼阿克芭位一家遭遇了。狼逃跑后，阿夫季恐惧地喊叫着，扔下装大麻花粉的小盒，在大麻丛中狂奔起来。找到彼特鲁哈后，阿夫季说，他已亲身体会到大麻的毒害。他们是在犯罪。阿夫季要他们在上帝与人们面前忏悔。彼特鲁哈他们并没有大笑，而是严肃地回答，在上帝和金钱之间，他们选择金钱。

他们扛起塞满大麻叶与花的背囊，向铁路线走去，提前两小时来到了铁路线的 330 公里处。在旷野里休息了一会儿，阿夫季被彼特鲁哈领去见一位叫格里申的人。格里申的身边有两个人守护着。阿夫季猜出，格里申就是萨姆。

格里申是一个很平常的青年人。看得出，彼特鲁哈已向他讲了阿夫季的情况。当阿夫季表示，他的中亚之行并不是为了金钱，而是为了拯救贩毒者时，格里申叫他做白痴。“最起码，我使人们能够吸毒。只有吸毒能给人们心灵的安宁和幸福。我像避雷针一样，经黑道把人们引到不存在的上帝面前。”阿夫季指出，“在吸毒之后，随之而来的就是疯狂和灵魂的彻底堕落，在走到假上帝面前后，随即就落入了魔鬼的怀抱。”

下午6点钟，他们爬上了一列货车。阿夫季他们那组和格里申及其两名“保镖”坐在同一节车皮里。坐了几站后，除格里申以外的贩毒者们吸起了卷着大麻花粉的烟。阿夫季知道，这是格里申在显示他的力量。当彼特鲁哈第二次劝阿夫季吸毒烟时，阿夫季将烟扔到车门外去了，接着又把自己的塞满大麻的背囊扔了出去，还要大家都学他的样子。吸毒者们显示出吸毒后的疯狂与残忍，围住阿夫季痛打。辽尼亚上前劝阻，也被打倒在地。最后，在格里申的默许下，运毒者们把阿夫季扔出了车厢。本来阿夫季只要喊一声“格里申，救救我”，就可免遭毒打。但是，他始终没有这样做。他的表现很像当年受难而死的耶稣·基督。

一千多年前的一个炎热的上午，罗马帝国中亚诸省的长官庞蒂·彼拉多坐在耶路撒冷他的大花园里审判耶稣。耶稣身上布满伤痕，衣服也被撕烂了。他被押往长老会议受审的途中，曾遭到神甫和长老们唆使的人群的殴打。而当初正是这些人群认真地听他布道，狂热地欢迎他来耶路撒冷的。

前一天，长老会议就已判处耶稣死刑，但彼拉多却没有像往常一样，立即批示执行。他想知道，耶稣这个流浪汉为什么敢于反对罗马政权，他的思想和行动是怎样危害罗马政权的。一开始，彼拉多就要耶稣忏悔。耶稣回答说，他没有什么可忏悔的。他的“那些话都是天父的意旨。真理高于一切，而真理只有一个。”所以他决不忏悔。他认为，现在对他来说，拯救世界的方法只有一个——去死。

彼拉多感到一阵轻松。他觉得，他做了他所能做的一切。现在是耶稣自己要去死的。他要耶稣再想几分钟，最好改变现在的态度。当他站起身来，走向内室时，突然看见天空中有一只像鹰一样的鸟在盘旋飞翔。他立即想到，帝王就应当

像这只鸟一样，高踞于万民之上。这是世界井然有序的根本。耶稣却荒唐地想把从帝王到奴隶的一切人全都拉平。

几分钟后，彼拉多回来了。当他知道耶稣毫无反悔之意时，他就问耶稣是否说过他在被处死的第三天会复活，而且以后还会回到人间来举行大审判。耶稣回答说，这是犹太的谣言。实际上，上帝并不是要让耶稣在死后突然复活，降临人间，主持大审判。耶稣说：“不是我在复活后重新降临，而是你们这些人将要按基督的精神，按高尚的道德标准生活，是你们以陌生的未来人们的形式向我接近。这就是我的第二次降临。换句话说，我将通过我的苦难在众生中再生。”彼拉多反驳说，耶稣的说教只是徒劳，因为人不可能没有权力的管辖，人是一些野兽。而耶稣“把人们的伟大的权力欲看作恶的根源，只能加深自己的罪。”耶稣回答说：“还有一种力量比兽的力量。要获得这种力量是很困难，很复杂的，而且善行所需要的勇气并不比战争所要求的少。”

最后，彼拉多终于下令把耶稣押往秃山处死。

阿夫季被抛出车厢后，在排水沟里躺了很久。当夜，雨水使他醒了过来。他躺在雨水中，仿佛置身于耶稣被害前夜耶路撒冷附近的一个小城。他想找到耶稣对他说：“你为什么要肩负起救治不可救药的世界的重担啊？你停下来吧，你为了那些人走向十字架，去受痛苦的死刑，而他们事后却会嘲笑你的。”他还想到，为什么唯物主义科学学说还没有把宗教坚决、果断地消除掉？

清晨，阿夫季脱下衣服在阳光下晾晒。他发现，衣服已破得不成样子，身上伤痕累累。身份证被水泡成了一团废纸。随身带的钱只有 35 卢布可以使用。

阿夫季搭乘一对哈萨克夫妇运送羊毛的卡车到达扎尔帕

斯萨兹。他的模样引起了人们的怀疑。一名民警中尉把他带到了值班室。在那里，阿夫季发现，彼特鲁哈一伙全都被关在铁栅栏里，只有格里申逃脱了。

中尉粗暴地咒骂彼特鲁哈他们，要他们辨认阿夫季，但他们全都说认识阿夫季。阿夫季要求中尉把他与犯人关在一起。他说：“我应当同他们一样承担同样的责任。”答复他的是人们把他当疯子送进了医院。

在医院里，阿夫季遇到了年轻女医生英加·费多罗夫娜，正是他梦见过的摩托女郎，她正在研究消灭大麻的科学方法。

出院后，阿夫季给英加去了一封长信，向她倾诉了爱情，告诉她，他正在写揭露贩毒的长篇报道。他完全赞同她的观点：“在大地的任何一点上发生的人间的任何恶行，任何罪行都与我们大家有关。”

7月底，报社拒绝刊登阿夫季的特写，理由是要“考虑到国家的威信”。阿夫季气愤地对编辑说：“我们总是要人们相信，连我们的灾难也是最好的。”在困难的时候，英加的来信给了他安慰，给了他力量。他们有共同的志趣：一个要用道德，一个要用科学来根除吸毒。英加3年前在生了儿子伊戈尔后，就与丈夫分居。现在英加爱上了阿夫季，写信邀他10月末赶到扎尔帕斯萨兹，然后两人一起去江布尔市见英加的父母，组成新的家庭。阿夫季急忙赶到扎尔帕斯萨兹，但未见到英加。原来，英加的前夫得知此事，进行阻挠。英加被迫到江布尔市去了。

阿夫季是这种情况下加入康达洛夫的围猎队的。他想趁机在完成肉类生产计划上立功，以使有关部门忘掉他搞同性恋的劣迹，恢复他的党籍。阿夫季为了摆脱孤独与烦闷，顺便挣一笔钱，也参加了围猎羚羊。大批屠杀羚羊的惨景使他